

证券代码：839694

证券简称：常电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新宏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内容详见2022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常电股份：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2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提名李新宏先生、程米军先生、蒋其新先生、石德凤女士、邴辉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下午 14 时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